## 《冤亲债主》

标签:善道法 2014\_07\_26

作者:依果

堕入世间者,还没证本性之前,因为无明无智,与无尽的轮回中,和各色有缘众生,签订了各种契约,如,楼若悬河的言语保证,与无明中随心所欲的各种胡作非为,妄想发心,在那一生轮回死后,而没兑现的,生生世世如此累积下来的,就数不胜数了,都被储存于自己的灵魂海里,形成的,于每一世的转世,都会如影随形的存在着,而影响着自己在这些出生世间生活的各种无常和命运。

修行者,首先要做的就是解除这些"约定"。 回归本性清明。 得大自在。

发心解脱的修行人,所有实证空性的前行法,都是解约法。

这些所谓冤亲债主,会随着自己修行境界和生命频率 的提升,随后会显相为:助道菩萨、本尊。

实相是,都是,自己本性化现。

不修行人不懂这个生命实相。

这是自己的生命频率不同时期的不同化现。

不只是换换名相那么简单,否则,世上就不用存在修行法船了。

请关注自己的灵魂振动频率的改变,这才是生命正道。